

統一超商 環境政策

於民國 113 年 4 月 30 日經董事會通過

「本公司矢志成為最卓越之零售業者，以提供生活上最便利之服務為宗旨，並善盡良好社會公民之責任」。由「永續發展委員會」轄下環境小組之「減塑」、「減碳」、「惜食」、「永續採購」四大專案小組負責各環境面向之永續發展政策、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及具體推動計畫之提出及執行。本公司承諾如下：

1. 遵循環境保護法規，嚴禁任何危害環境品質的行為。
2. 持續改善環境績效，致力於改善周遭環境品質。
3. 珍惜使用資源，本於「物盡其用」的原則，提升資源回收再利用。
4. 推動廢棄物減量，基於「污染預防」的觀點，減少廢棄物產生的機會。
5. 考量產品及服務在研發、設計、製造、包裝、配送等生命週期環節的環境衝擊，減少資源耗用並提升資源使用效率。
6. 逐步形塑友善環境之價值鏈，於供應商選擇、新專案開發、企業併購決策時納入環境面考量。
7. 關懷社區發展，經營永續社區關係。
8. 推廣環境教育，持續向員工與顧客宣導環境保護觀念，共同實踐保護環境的具體行動。
9. 設定短期與中長期的環境管理目標，積極減少從生產過程到配銷與物流價值鏈對環境的負面衝擊。
10. 響應《巴黎協定》升溫不超過 1.5°C 的全球氣候策略，承諾統一超商於 2050 年達成台灣門市營運的淨零排放目標。
11. 關注《全球塑膠公約》，承諾統一超商自有商品包裝/物料於 2030 年前較 2019 年減少 30% 的塑膠使用量，並將其中 50% 的使用材質轉換為環保材質。